

消防人力統計分析

一、前言

澎湖縣政府消防局於民國 88 年 4 月 1 日成立，成立當時並無女性消防人員，直至民國 92 年澎湖縣政府警察局移撥人力後，本局才開始有 6 名女性消防人員，惟因渠等消防訓練、外勤救災等經驗較為不足，及本局因應為民服務消防行政業務增加等情形下，皆配置於本局各科(室)，並以辦理災害預防、災害搶救及協助消防行政業務為主，直至近年消防特考錄取分配女性隊員後，本局外勤始有女性消防人員。

二、本局人力編制名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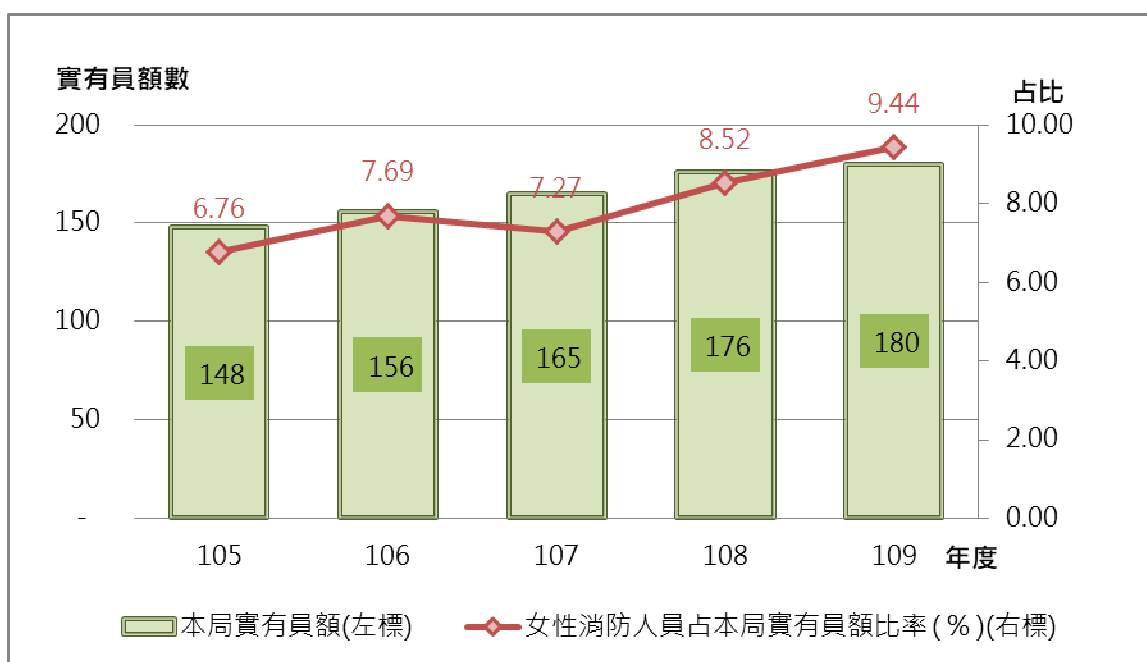
本局 105 年至 109 年現職消防人員男女比例分配，女性消防員比重雖有逐年攀升的趨勢(女性占比由 105 年 6.76%上升至 9.44%)，男女差距百分點亦有下降情況(差距由 105 年 86.48 個百分點減少至 109 年 81.12 個百分點)，惟 5 年區間男女變動率變化不大，各年度性別比例亦相距甚遠，此一現況，除因本縣地域特殊性致消防人力較少異動外，另消防特考考試錄取多為男性人員，為另一大主因，以致男女比例懸殊。近年全國女性消防人員錄取人數已日益增加，本局 107 年度起均有分配女性人員，在女性人員數占比上已有日漸增加趨勢(如表 1、圖 1)。

表 1、澎湖縣政府消防局男女比例

年 度	男性人數	女性人數	女性占比(%)	差距百分點
1 0 5	138	10	6.76%	86.48
1 0 6	144	12	7.69%	84.62
1 0 7	153	12	7.27%	85.46
1 0 8	161	15	8.52%	82.96
1 0 9	163	17	9.44%	81.12

資料來源：本局人事室

備註：差距百分點係為男性消防人員占比-女性消防人員占比



資料來源：本局人事室

圖 1、本局歷年女性消防人員占比

三、本局男、女官等、職等人數

本局 105 年至 109 年男性、女性人數所占人數，雖女性人數較少，但女性人員大多為警正資格，自 107 年消防人員考試分配錄取人員後，方有女性警佐隊員。另行政職務以薦任及委任任職者，男性、女性比例落差不大，主因在消防工作傳統上的觀念上是以搶救火災為主要任務，故報考相關考試及錄取人員，多以男性為主，近年來因性別意識改善，女性人員一樣可擔任消防工作，故女性消防人員漸有增長(如表 2)。

表 2、澎湖縣政府消防局現有職員概況

單位：人

項目	簡薦委任(派)人員												工友		約聘僱人員	
	警監		簡任		警正		薦任		警佐		委任					
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
105年	1	-	-	-	91	6	7	2	39	-	-	-	-	2	-	-
106年	1	-	-	-	95	6	6	2	42	-	-	1	-	2	-	1
107年	2	-	-	-	94	6	7	1	49	1	1	1	-	2	-	1
108年	2	-	-	-	98	6	6	3	53	2	2	1	-	2	-	1
109年	2	-	-	-	98	6	4	4	57	3	2	1	-	2	-	1

資料來源：本局人事室

三、結論

綜上所述，本局女性消防人員比例上升，近年推動各項勤(業)務，女性同仁功勞功不可沒，因此，本局持續整建消防人員廳舍及改善性別友善空間，除

能讓消防人員有舒適休息場所，在空間上亦有女性同仁獨立寢室、沐浴設備及哺乳室空間，吸引更多女性同仁加入本縣消防工作；近年服裝及配備等採購上也直接讓外勤女性同仁擔任評審委員，能適時反映女性同仁需求，並照顧女性同仁權利。本局在未來工作將適時調整，除不讓消防人員權利受損外，並給予女性同仁實質上照顧。